

证券代码：002925

证券简称：盈趣科技

公告编号：2026-001

厦门盈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股份实施完成暨股份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厦门盈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0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 2024 年 9 月 9 日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的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通过二级市场以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用于注销并减少公司注册资本。本次回购总金额不低于人民币 8,000 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 13,000 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17.00 元/股（含），回购股份实施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2 日和 2024 年 9 月 10 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的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6）、《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4-074）。

2024 年 10 月 19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82），2024 年中期权益分派方案实施后，公司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由 17.00 元/股（含）调整为 16.87 元/股（含）。

2025 年 1 月 24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取得金融机构股票回购贷款承诺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6），经董事会审议，回购资金增加自筹资金。公司已取得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市分行的贷款承诺函，承诺贷款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1,000 万元，贷款期限 3 年，该贷款专项用于回购公司股票。

2025 年 6 月 26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6），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实施后，公司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由 16.87 元/股（含）调整为 16.58 元/股（含）。

2025 年 9 月 8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

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并延长实施期限的议案》，公司将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由 16.58 元/股（含）调整为 23.00 元/股（含），并同时将公司股份回购实施期限调整至 2026 年 3 月 8 日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的《关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并延长实施期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101）。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已实施完毕。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9 号——回购股份》（以下简称“《自律监管指引第 9 号》”）等相关规定，现将公司回购实施结果公告如下：

一、回购股份实施情况

1、2024 年 10 月 9 日，公司首次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 1,431,400 股，占公司当时总股本的 0.1841%，最高成交价为 14.18 元/股，最低成交价为 13.62 元/股，成交总金额为人民币 19,998,154.50 元（不含交易费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4 年 10 月 10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首次回购公司股份暨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4-076）。

2、根据《自律监管指引第 9 号》的有关规定，在回购期间，公司分别于 2024 年 11 月 2 日、2024 年 12 月 4 日、2025 年 1 月 3 日、2025 年 1 月 27 日、2025 年 3 月 10 日、2025 年 4 月 2 日、2025 年 4 月 10 日、2025 年 5 月 7 日、2025 年 6 月 4 日、2025 年 7 月 2 日、2025 年 8 月 1 日、2025 年 9 月 2 日、2025 年 10 月 10 日、2025 年 11 月 4 日及 2025 年 12 月 3 日披露了本次回购股份的进展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4-084、2024-088、2025-001、2025-007、2025-012、2025-026、2025-028、2025-050、2025-057、2025-067、2025-078、2025-095、2025-105、2025-108、2025-111）。

3、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已实施完毕，公司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 5,772,731 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0.7425%，成交总金额约为人民币 8,119.37 万元（不含交易费用），最高成交价为 17.26 元/股，最低成交价为 12.72 元/股，成交均价 14.07 元/股。

4、公司本次回购股份金额已达回购股份方案中回购总金额下限且未超过回

购总金额上限，本次回购股份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既定回购股份方案的规定，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已实施完毕。

二、回购股份实施情况与回购股份方案不存在差异的说明

公司本次实际回购的实施期限、已回购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购买的最高价和最低价、使用资金总额等均符合公司董事会、股东会审议通过的回购股份方案。公司已在规定期限内按披露的回购方案完成回购。

三、回购股份方案的实施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回购的股份拟用于注销并减少公司注册资本，是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及对公司整体价值的判断，是为了维护广大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的利益，增强投资者信心，推动公司股票价格向长期内在价值的合理回归，促进公司稳定可持续发展。本次公司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维护了公司股价并提升了公司的资本市场形象，为公司未来进一步发展创造了良好条件。

本次回购股份不会对公司的经营、财务、研发、债务履约能力和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亦不会改变公司的上市公司地位，股权分布情况仍然符合上市的条件。

四、回购期间相关主体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自公司首次披露回购事项之日起至本公告前一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如下：

持股变动人姓名	持股变动人与公司 的关系	变动日期	交易 方式	变动方 向	变动数量 (股)	变动原因
深圳万利达电子 工业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2024/12/16- 2025/3/17	集中 竞价	增持	6,412,560	对公司未来持续发展的信心和对公司 价值的认可
李金苗	董事 会秘 书、财务总 监	2025-7-3	大宗 交易	减持	130,075	家庭资产规划
杨明	董事、总裁	2025/7/7- 2025/7/9	大宗 交易	减持	779,770	家庭资产规划
林松华	董事长	2025/12/17	集中 竞价	增持	15,600	对公司未来持续发展的信心和对公司 价值的认可

上述控股股东、董事长增持是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发展的信心和对公司价值的认可，控股股东增持已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董事增持按照相关规定无须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上述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减持是基于家庭资产规划的需要，已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除上述情况之外，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在上述期间等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五、预计股份变动情况

公司本次已回购股份数量为 5,772,731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7425%。本次回购股份将全部用于注销并相应减少公司注册资本，按照截至目前的公司股本结构测算，如本次回购股份全部注销完成，预计公司的股本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类别	回购注销前		回购注销后	
	股份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份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有限售股份	40,620,935	5.22%	40,620,935	5.26%
无限售股份	736,820,849	94.78%	731,048,118	94.74%
其中：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15,543,093	2.00%	9,770,362	1.27%
合计	777,441,784	100.00%	771,669,053	100.00%

注：上述变动情况为初步测算结果，暂未考虑其他因素影响，具体的股本结构变动情况将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深圳分公司最终登记情况为准。

六、回购股份实施的合规性说明

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价格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段符合《自律监管指引第 9 号》第十七条、十八条的相关规定。

1、公司未在下列期间回购公司股份：

(1)自可能对本公司证券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之日内。

(2)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2、公司未在下列交易时间进行回购股份的委托：

(1)开盘集合竞价。

(2)收盘集合竞价。

(3) 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的交易日。

公司回购股份的价格低于公司股票当日交易涨幅限制的价格。

七、已回购股份的后续安排

本次已回购股份全部存放于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存放期间不享有股东大会表决权、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质押等权利。本次回购股份将全部用于注销并相应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公司后续将依照相关规定办理回购股份注销手续及商事变更登记等相关事宜。

公司后续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厦门盈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 年 01 月 07 日